

# 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项目

## 竞争性谈判文件

（货物类）

项目编号：MT-HW2023110029

项目名称：C928 摇窗自动化生产线

采 购 人：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4 日

##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竞争性谈判公告 .....     | 3  |
| 第二章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7  |
| 第三章 | 采购需求 .....        | 10 |
| 第四章 | 评审办法 .....        | 12 |
| 第五章 | 供应商须知 .....       | 15 |
| 第六章 | 采购合同（格式） .....    | 22 |
| 第七章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 24 |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C928 摇窗自动化生产线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C928 摇窗自动化生产线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motiontec.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MT-HW2023110029

项目名称：C928 摇窗自动化生产线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6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16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C928 摇窗自动化生产线 1 条，参数一：生产节拍 $\leq 25\text{s}/\text{件}$ ，单班 8 小时(含设备换型时间)班产量 $\geq 1080$  件，（生产节拍含人员动作节拍和设备运行节拍），参数二：产线规划 6 台设备、5 名设备操作人员，其中螺钉组装与导轨涂油同一人操作，参数三：满足此项目的 SOR 技术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4 年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信用要求：截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供应商存在下列有效情形之一的，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2) 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3) 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4) 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注：“有效”是指“情形”规定的程度、起止期间处于有效状态。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12 月 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7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30,下午 13: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motiontec.cn/>）。

方式：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获取时间内通过邮箱 [xizhenzhen@motiontec.cn](mailto:xizhenzhen@motiontec.cn) 获取 SOR 文件。

售价：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12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标室】。

##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12 月 12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资金来源<sup>①</sup>：☐省级财政资金 ☐市本级财政资金 ☐县区级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 ☐

其他（请说明资金来源及比例）：

2. 本项目收取谈判保证金【无】元。

3. 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电话：【 15055306380 】

4.其他事项说明：【 无】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凤鸣湖南路 12 号

联系方式： 0553--5962381

## 2.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周军

电话： 15055306380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     | 说明和要求                                                                                                                                                                                                                                                                                               |
|----|--------|-----------------------------------------------------------------------------------------------------------------------------------------------------------------------------------------------------------------------------------------------------------------------------------------------------|
| 1  | 项目性质   | 采购货物                                                                                                                                                                                                                                                                                                |
| 2  | 公告媒体   | <a href="http://www.motiontec.cn/">http://www.motiontec.cn/</a>                                                                                                                                                                                                                                     |
| 3  | 采购包划分  | 本项目共分为 <u>  1  </u> 采购包，本采购包为第 <u>  1  </u> 采购包。                                                                                                                                                                                                                                                    |
| 4  | 分包     |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p> <p>(1) 允许分包的范围和内容： <u>          /          </u>；</p> <p>(2) 分包的金额和对分包人资质要求： <u>          /          </u>；</p> <p>(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采购人同意，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根据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向中小企业分包。</p> <p>(4) 除上述情形外，本项目不允许分包。</p> |
| 5  | 进口产品响应 |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采购的进口产品为： <u>          /          </u> <u>          /          </u>。（注：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p>                                                                                       |
| 6  | 踏勘现场   |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p> <p><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p> <p>1.时间：</p> <p>2.地点：</p> <p>3.联系方式：</p> <p>4.其他：</p>                                                                                                                                                            |
| 7  | 质疑及答复  | 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提出质疑，可以邮件发送 邮箱：【 <a href="mailto:zhangbo@motiontec.cn">zhangbo@motiontec.cn</a> 】，采购人按有关规定给予答复。                                                                                                                                                                              |
| 8  | 响应文件提交 | <p>投标文件递交：正本 <u>  壹  </u> 份，副本 <u>  壹  </u> 份。</p> <p>1、开标后，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标书。在开标会现场，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并加盖公章后递交。</p> <p>2、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开标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递交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p>                                                                                                                |

|    |                   |                                                                                                                                                                                                                                                                                                                                                                                          |
|----|-------------------|------------------------------------------------------------------------------------------------------------------------------------------------------------------------------------------------------------------------------------------------------------------------------------------------------------------------------------------------------------------------------------------|
| 9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自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日 <sup>①</sup> 。                                                                                                                                                                                                                                                                                                                                                    |
| 10 | 履约保证金<br>(合同履约担保) | <p>1.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sup>②</sup>：<br/> <input type="checkbox"/>否；<br/>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合同金额的 2 %。</p> <p>2.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del>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del> 现汇（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形式，由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自行选择是否填写。以担保函、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p> <p>3. 履约保证金账户<br/> 开户单位：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r/>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芜湖分行营业部<br/> 账号：7943 0188 0000 05093</p> <p>4、具体要求详见《芜湖市招标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管理规定》（公管〔2022〕37号）。</p> |
| 11 | 供货的时间、地点          | <p>供货时间：2024 年 2 月 28 日。</p> <p>供货地点：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龙山街道凤鸣湖南路 12 号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
| 12 | 付款方式              | 付款应按下列条件进行：合同签订后，乙方开具总货款 30%额度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预付 30%款。预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总货款 30%额度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在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预验收款，乙方在收到货款的 3 个工作日内把新线体送至甲方。终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总货款 40%额度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且乙方提供设备备件、易损件清单及供应商联系方式后，甲方支付 20%货款，余下 20%货款作为质保金，满 2 年后支付（从终验收之日算起满 2 年）。                                                                                                                                |
| 13 | 代理服务费             | <p>1. 支付方：<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input type="checkbox"/>成交供应商。</p> <p>2.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___/___。</p> <p>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金额：___/___元。</p>                                                                                                                                                                                                                                                  |
| 14 | 节能产品              | <p>1、强制采购类节能产品：必须按品目清单要求采购，并在谈判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进行说明。</p> <p>2. 优先采购类节能产品：详见采购文件。</p>                                                                                                                                                                                                                                                                                                           |
|    | 环境标志产品            | 详见采购文件。                                                                                                                                                                                                                                                                                                                                                                                  |
| 15 | 最后报价              | 收到谈判小组二次报价邀请后，携带二次报价函现场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退出谈判。                                                                                                                                                                                                                                                                                                                                   |

<sup>①</sup> 有效期一般为 90 日。采购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适当延长，但一般不超过 120 日。

|    |                           |                                                                                                                                                                                                                                                                               |
|----|---------------------------|-------------------------------------------------------------------------------------------------------------------------------------------------------------------------------------------------------------------------------------------------------------------------------|
| 16 | 邀请供应商现场参与开启               |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参加，如参加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证明》原件（格式详见采购文件）。                                                                                                                                                                                                                     |
| 17 | 主要标的名称、品牌（如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 |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658 号）规定：本项目将对成交供应商的主要标的名称、品牌（如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经谈判小组评审认可后随评标结果一并公示。<br>注：主要标的由采购人根据项目情况设定。                                                                                                                                                          |
| 18 | 业绩                        | 本项目将对成交供应商经谈判小组评审认可的业绩进行公示。如有虚假，将取消成交资格并上报监督管理部门按有关规定处理。【除非本谈判文件另有规定，业绩系指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的与最终用户（“最终用户”系指合同项目的建设方或由建设方确定的承包方）签订的合同及谈判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供应商与其关联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之间签订的合同，均不予认可。】                                                                                 |
| 19 | 电子响应文件获取方式                | 供应商登录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a href="http://www.motiontec.cn/">http://www.motiontec.cn/</a> ），自行下载项目响应文件。                                                                                                                                                                        |
| 20 | 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形式：纸质或数据电子。<br>特别提醒：本项目通过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a href="http://www.motiontec.cn/">http://www.motiontec.cn/</a> ）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通过电子邮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已邮件形式发出后视为已送达，供应商应主动登录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a href="http://www.motiontec.cn/">http://www.motiontec.cn/</a> ）查询成交结果公告。 |
| 21 | 合同签订时间                    | 成交供应商应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放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者拖延合同签订。                                                                                                                                                                                                                        |
| 22 | 商品包装                      | 本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按照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省邮政管理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执行。                                                                                                                                                         |
| 23 | 特别说明                      | 1、本文件所称的“营业执照”包括：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br>2、本文件所称的“法定代表人”包括：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br>3、本文件所称的“投标人”按“供应商”理解，“投标文件”按“响应文件”理解，“招标文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理解，“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按“（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理解，“开标”按“开启响应文件”理解，“评标委员会”按“谈判小组”理解，“投标无效”按“响应文件无效”理解                                      |
|    | 备注                        | 1.说明：■表示采用条款，□表示不采用条款。<br>2.诚信响应温馨提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资料均应真实，如有虚假，由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相关处罚或处理。                                                                                                                                                                                     |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关于采购需求的说明

1.以下《采购需求说明》及《采购需求一览表》所列内容为采购人所提采购需求，供应商应认真研究，慎重选择相应的产品及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参与采购活动。

2.本章中标有“\*”的参数为实质性参数（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要求的参数等同于标有“\*”的实质性参数），必须满足并以谈判文件明确要求的材料为准,若谈判文件未明确要求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3.报价包括采购、运输、人工、安装、售后、验收、税费等所有费用。

4.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中内容应根据项目需要和评审方法及标准规定填写。

5.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采购需求说明

### 采购需求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 1  | C928 摇窗自动化生产线 | 1.参数一：生产节拍 $\leq 25s/件$ ，单班 8 小时(含设备换型时间)班产量 $\geq 1080$ 件，<br>（生产节拍含人员动作节拍和设备运行节拍）<br>2.参数二：产线规划 6 台设备、5 名设备操作人员，其中螺钉组装与导轨涂油同一人操作<br>3.参数三：满足此项目的 SOR 技术文件 | 1  | 条  | 具体详细要求见 C928 摇窗自动化生产线 SOR |
| /  | /             | 1.参数一：/<br>2.参数二：/<br>.....                                                                                                                                 | /  | /  | /                         |
| /  | /             | 1.参数一：/<br>2.参数二：/<br>.....                                                                                                                                 | /  | /  | /                         |

## 第四章 评审办法

### 一、评审程序

#### 1. 响应文件审查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及其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和符合性审查。

#### 2. 谈判及最后报价

2.1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2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含)。

2.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 3. 评审价的计算

3.1 谈判小组对所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最后报价进行核查,根据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政策进行的价格扣除。

(1) 价格核查:如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特别是对采购需求的理解发生误差,有子项漏报的(即该供应商报价为漏项报价),视作已含在其他项目的报价中;如供应商报价多于采购需求的,不予核减;

(2) 价格扣除: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办法计算其评审价。

#### 4.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4.1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 二、评审方法和标准

#### 1. 资格审查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当发现供应商或其响应文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将判定供应商的资格不符合要求,资格审查不通过。

| 审查内容 |               | 审查标准                                                                                                                                                                                                                                                                                                                                                                                                                             |
|------|---------------|----------------------------------------------------------------------------------------------------------------------------------------------------------------------------------------------------------------------------------------------------------------------------------------------------------------------------------------------------------------------------------------------------------------------------------|
| 资格审查 | 营业执照          | 未提供合法有效营业执照                                                                                                                                                                                                                                                                                                                                                                                                                      |
|      | 资格条件          | 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资格 | 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 信用要求          | 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br>注:<br>1. 信用记录查询渠道:<br>(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以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查询为准)<br>(2) 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以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查询为准)<br>(3) 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以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查询为准)<br>(4) 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以 <a href="http://www.gsxt.gov.cn">www.gsxt.gov.cn</a> 查询为准) |

|  |    |                                                                                                                                 |
|--|----|---------------------------------------------------------------------------------------------------------------------------------|
|  |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谈判小组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br>3.信用信息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查询网页截图随其他采购资料一同存档备查。<br>4.在上述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
|  | 其他 | 供应商被行政监督部门作出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且在有效期内的，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应该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情形                                                                   |

## 2.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当发现供应商或其响应文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将判定供应商的响应无效，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不通过。

| 审查内容  |              | 审查标准                         |
|-------|--------------|------------------------------|
| 符合性审查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不一致               |
|       | 响应文件盖章       |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                 |
|       | 响应文件签署       |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进行签字（签章）             |
|       | 响应文件格式       |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实质性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
|       | 响应报价         | 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       | 响应有效期        | 不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交货时间、地点、付款方式 | 不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其他实质性响应      | 不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

## 3.澄清、说明或更正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响应文件已提供的无需重复提供）。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原响应文件已提供的无需重复提供）。

## 三、其他

1.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除资格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公司总经理。

3.成交结果公告：公告内容应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标的名称、品牌（如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成交供应商业绩，评审被否决单位及原因，成交公告期限以及谈判小组成员名单，竞争性谈判

文件随之公告。

## 第五章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 1.定义

1.1“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2“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1.3“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1.4“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系统集成、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 2.参与竞争性谈判的费用

2.1 无论谈判的结果如何,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 3. 竞争性谈判委托

3.1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须持有《授权委托书》。

### 二、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 4.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组成

4.1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由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及在谈判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组成。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 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任何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谈判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 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5. 偏离

5.1 本条所称偏离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偏离, 即不满足、或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偏离。

5.2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 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 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 6.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 应在规定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知潜在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不承担未及时关注的责任情形。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发出澄清或修改文件的日期距规定的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7.一般要求**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依法真实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并对其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承担法律责任。

7.2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响应内容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7.4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 **8.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谈判响应文件包括的内容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8.2 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9.报价**

9.1 供应商应当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报价。

9.2 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填写时应注意下列要求:

- (1) “采购人要求”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培训及其它附加服务的费用。
- (2) 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和缴纳的税款和费用。
- (3) 竞争性谈判文件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保险、装卸费。

9.3 供应商的报价应随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一次报出且不得更改。

9.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变动价格提交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而被拒绝。

9.5 本次采购不接受备选方案报价。

9.6 采购项目预算见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 **10.供应商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0.1 供应商应提供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材料。

## **11.货物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1.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及服务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作为谈判的一部分。

11.2 证明货物及服务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

（1）货物主要性能和参数的详细说明；

（2）对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对技术规格响应与偏离表，并申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或偏离。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应提供具体参数值。

11.3 供应商须知规定供应商在谈判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1）未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2）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 **12.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谈判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从规定的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并予以拒绝。

12.2 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可于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谈判响应文件。

## **1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无效：**

13.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3.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13.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3.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3.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14.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4.1 在（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潜在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且要求采购人澄清的，应于本供

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人,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或答疑回复将于本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以书面形式发出,供应商自行上网查阅,并须填写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格式之回执,附在供应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内。如无答疑回复,则不需填写回执。

14.2 为使供应商有合理的时间按补充文件准备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可能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15.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15.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与格式编写。

15.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因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5.3 供应商编制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所需费用自理。

## **五、评审委员会和评审**

### **16. 谈判小组**

16.1 采购人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组织部门、主控(需求)部门、内控部门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竞争性谈判、评价以及推荐成交供应商。

### **1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

17.1 谈判小组根据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供应商不满足资格条件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17.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7.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其他采购活动”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之外的采购活动。供应商可以同时承担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具体详见《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法律适用的函》(财办库〔2015〕295号)。

### **18.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8.1 谈判小组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符合性审查不通过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 **19.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19.1谈判小组在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该要求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2 供应商应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20、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成为成交供应商:**

-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承诺的;
- (2)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21.竞争性谈判终止**

21.1 谈判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本次竞争性谈判终止：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评审程序及评定成交的标准章节规定的情形除外。

22.2 谈判小组应将竞争性谈判终止理由通知所有参与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

## **22. 保密要求**

22.1 谈判小组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质疑**

## **23.成交信息的公布**

23.1 竞争性谈判结束后，成交结果信息将在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motiontec.cn/>) 上公布。供应商可以在线提交异议。

## **24.质疑**

24.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以邮件的形式提出质疑，采购人将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4.2 供应商若认为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下列时间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1) 关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质疑，应在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出。
- (2) 关于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 (3) 关于成交结果的质疑，应在成交结果信息发布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4.3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 (2) 质疑事项；
- (3) 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
- (4) 相关请求及主张。

24.4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 (2) 质疑事项；
- (3) 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
- (4) 相关请求及主张。

24.5 质疑书应当由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书由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4.6 供应商对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绝受理质疑的，可向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控部门（财务部）反映情况；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提出投诉。

## **25.成交通知**

25.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5.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26.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6.1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26.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定政府采购合同。

26.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分包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 **七、责任承担**

27.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需承担的相应责任及违规处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74 号令）的规定执行。

## 八、其他规定

28.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六章 采购合同（格式）

# 采 购 合 同

【非标设备类】

甲方：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兹由甲乙双方协议订立以下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时生效，共同遵守。

### 一、名称、规格及价格：

| 序 | 名 称 | 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含税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以上价格含 13%增值税、含运费。 |

###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2.1、按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和国家相关标准。（所有产品必须符合以上的规格）

2.2、乙方供货的产品必须符合甲方的质量要求，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产品有权要求乙方退货、换货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具体质量要求和验收标准依据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质保期见技术协议。

2.3、乙方提供设备备件、易损件清单及供应商联系方式。

### 三、交（提）货地点：

交货地点为甲方工厂内经甲方认可或指定的地点。

### 四、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

公路运输，包装及运费由乙方承担。运输风险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即完成交付。

### 五、合理损耗及计算方式：无。

### 六、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见技术协议。

###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

7.1、合同签订后，乙方开具总货款 30%额度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预付 30%款。预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总货款 30%额度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在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预验收款，乙方在收到货款的 3 个工作日内把新线体送至甲方。终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总

货款 40%额度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且乙方提供设备备件、易损件清单及供应商联系方式后，甲方支付 20%货款，余下 20%货款作为质保金，满 2 年后支付（从终验收之日算起满 2 年）。

7.2、因其他原因甲方提前支付上述节点款项的，不代表甲方对相应付款条件（如预验收通过、终验收通过、质保验收通过）的认可。

## 八、违约责任：

8.1、乙方应按时、按质、按量交付。乙方延迟交付的，每延迟一天承担货款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延迟 7 日未交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同时按时上述标准承担违约金；

8.2、因乙方产品不符合技术要求及质量要求（包括预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货、换货，并视为乙方延迟交付，同时按上述标准承担延迟交付违约金；

8.3、因乙方产品发生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购买费用、维修补救费用、停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费用等。

8.4、本合同生效后，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甲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保全担保费、公证费、鉴定费等）。

8.5、上述因乙方违约产生的违约赔偿，甲方有权从未付款项中予以扣减，不足扣减部分仍由乙方承担。

## 九、争议解决：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为：本合同争议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十、交货时间：\_\_\_\_\_。

十一、此合同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

十二、本合同有效时间为\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三、其他：【       】

甲方：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      地址：\_\_\_\_\_

区凤鸣湖南路 12 号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日 期：

日 期：

## 第七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 响应文件

(封面)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声明

### 竞争性谈判响应声明

采购人：\_\_\_\_\_

1、在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如为分包项目注明包号或标段号）\_\_\_\_\_采购文件（含补充文件）后，我们愿意按人民币（大写\*\*\*\*\*元）（小写\*\*\*\*\*元）的报价（以最后报价为准），遵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含补充文件）的要求承担本采购项目的实施，完成本次采购范围的全部工作内容。

2、如果你单位接受我们的响应，我们将保证在\*\*\*\*\*的供货期内完成本采购项目的全部工作内容，并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

3、我们同意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严格遵守响应文件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响应文件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成交。

4、在合同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响应文件连同贵单位签发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我们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们的任何谈判费用。

6、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要求。

7、我们完全接受谈判文件的规定。

供应商：（盖单位印章）

单位地址及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盖印章）：

联系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年      月      日

## 二、资格证明文件

###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包括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资质证书（副本）扫描件（如有）等。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sup>①</sup>

本授权委托书申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授权委托人，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授权委托人在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合同谈判及合同的执行和保修保养时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并承担其法律后果。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项目履约结束时止。

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响应文件中须输入姓名）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

<sup>①</sup> 适用于授权委托人参加采购活动。

## 法定代表人证明<sup>①</sup>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职务为\_\_\_\_\_  
(职务名称)。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

年 月 日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

---

<sup>①</sup> 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活动。

三、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产品品牌 | 原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执行质量标准 | 交货期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 1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报价合计（元） |    |      |      |     |       |        |     |    |    |       |       |

备注：

- 1.上述单价为综合单价，应包含一切税费。
- 2.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采购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 3.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

##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 技术规格偏离表

经过认真研究本项目谈判文件中所列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我方确认，除下列偏离表所列情况外，我方响应情况全部为“符合”。

| 序号  | 货物名称 | 采购货物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 | 响应货物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 | 偏离情况        | 说明 | 备注：可以填写相关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的具体位置（页码） |
|-----|------|---------------|---------------|-------------|----|------------------------------|
| 1   |      |               |               | 正偏离/<br>负偏离 |    |                              |
| 2   |      |               |               | 正偏离/<br>负偏离 |    |                              |
| ... |      |               |               |             |    |                              |

备注：

1. 供应商仅需列明存在偏离（包含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除列明的偏离外，视为全部符合谈判文件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要求。“符合”指与谈判文件要求一致，“正偏离”指优于谈判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低于谈判文件要求。

2. 本表填写时，采购货物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为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一览表》中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要求，响应货物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应据实填写，注意不得直接复制谈判文件的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要求。

3.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采购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 商务条款偏离表

经过认真研究本项目谈判文件中所列商务条款，我方确认，除下列偏离表所列情况外，我方响应情况全部为“符合”。

| 序号  | 名称   | 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 |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 偏离情况    | 说明 | 备注：可以填写相关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的具体位置（页码） |
|-----|------|-----------|-----------|---------|----|------------------------------|
| 1   | 交货时间 |           |           | 正偏离/负偏离 |    |                              |
| 2   | 交货地点 |           |           | 正偏离/负偏离 |    |                              |
| 3   | 质保期  |           |           | 正偏离/负偏离 |    |                              |
| 4   | 付款方式 |           |           | 正偏离/负偏离 |    |                              |
| ... |      |           |           |         |    |                              |

备注：

1. 供应商仅需列明存在偏离（包含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除列明的偏离外，视为全部符合谈判文件商务条款要求。“符合”指与谈判文件要求一致，“正偏离”指优于谈判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低于谈判文件要求。

2.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采购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 六、澄清函

澄清函（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需澄清的内容   | 供应商名称：                          |
| 供应商说明并签字 | 供应商盖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br>日期： |
| 谈判小组意见   |                                 |
| 谈判小组签字   | 日期：                             |

注：本项在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时按此格式出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交此函。

## 七、履约保证金保函

### 履约保函（仅供参考）

致：（采购人）

鉴于：贵单位采购的\_\_\_\_\_（项目名称）谈判文件允许成交供应商提交银行保函作为履约担保。为此，我行同意出具以\_\_\_\_\_（成交供应商）为被保证人、以成交供应商与贵单位签约为生效条件,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保函如下：

一、在成交供应商与贵单位就成交事项签订合同后，贵单位有权仅以“成交供应商成交签约后违反合同约定”为理由，书面要求我行向贵单位支付索赔款，限额为不超过人民币\_\_\_\_\_万元。

二、在成交供应商与贵单位就成交事项签订合同后，贵单位有权仅以“因成交供应商行为导致合同无效、解除、终止”为理由，书面要求我行向贵单位支付索赔款，限额为不超过人民币\_\_\_\_\_万元。

三、对以上两项索赔，贵单位无需再附加任何进一步的说明或者证明。我行在收到贵单位的索赔要求后\_\_\_\_日内，无条件全额支付索赔款项，并放弃对贵单位索赔的任何抗辩。

四、成交供应商与我行或者与贵单位就成交合同签署的任何协议，或者发生任何争议，均不影响本保函的效力。

五、对本保函项下的一次或者数次违约索赔，我行累计总赔偿金额均不超过人民币\_\_\_\_\_万元。

六、贵单位在我行未全部履行本保函时，有权向贵单位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或者提起诉讼，届时我行不享有任何抗辩权。

七、本保函在以下条件之一成就时失效：

- 1.我行已经累计支付了达到总赔偿金额的索赔款项；
- 2.签署验收证书后 6 个月内贵单位未提出索赔；
- 3.成交合同被确认无效、解除或终止后 12 个月内贵单位未提出索赔。

保函出具人：\_\_\_\_\_

20 年 月 日

注：本项应在供应商成交后开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交此函。

---

## 八、其他证明材料

1. 供应商按谈判文件《采购需求》及评审方法和标准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包含实质性参数、重要技术参数证明材料等。

2. 要求提供业绩的，根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3. 谈判文件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的相关承诺，承诺函

### 承诺函

我单位现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承诺如下：

1.....。

2.....。

我单位若有违反承诺或虚假承诺内容的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愿接受相关处罚或处理；给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自愿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 九、供应商最后报价函

### 最后报价函

致：           (采购人名称)          

1. 在参与了本次采购活动后，我方愿意按\_\_\_\_\_ (①) 的最后报价承担本次采购范围的所有内容；
2. 单价按最后报价/响应声明函报价同比例调整。
3.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保证在采购人要求的供货期（服务期、工期）内完成本项目的内容，并达到采购规定的要求；
4. 在合同书正式签署之前，本报价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内容，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 我方愿意提供采购文件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我们完全接收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规定；
7. 其他要求：\_\_\_\_\_
8. 我方承诺：我单位响应以上所有要求。

供应商（盖章单位电子印章）：

年 月 日

注：

1. 本报价单未按规定盖章的，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 本单位承诺对本报价函的内容负责，由于填写问题造成的一切损失，本单位自愿承担。